

2019 年度中共连城县
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15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连城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1. 县委巡察办主要职能。

（一）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及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二）统筹、协调、指导县委巡察组开展工作。

（三）承担巡察工作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相关工作，加强巡察工作宣传、推进巡察工作信息化建设。

（四）对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强化巡察成果运用，对被巡察党组织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五）配合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县委组织部等单位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六）建立巡察工作台账，做好巡察工作文书资料的建档、保管和使用等工作。

（七）完成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县委巡察组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巡察

工作的决定和部署。

（二）按照巡察工作方案，进驻被巡察单位，执行规程要求，采取多种方式，全面、客观、真实地了解情况。

（三）对巡察中发现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与巡察办沟通，及时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请示报告，提出相关处理意见和建议。

（四）驻点巡察结束后，分析汇总巡察情况，撰写巡察报告及专题报告，并针对问题提出处理建议。

（五）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巡察情况，经同意后被巡察单位反馈巡察意见，督促整改并按期进行回访，对整改不力的，会同巡察办提出相关处理意见和建议。

（六）根据巡察工作需要，向相关部门移交巡察事项并督办处理结果。

（七）每轮巡察在反馈工作结束后 1 个月内向巡察办移交巡察工作文书和档案资料。

（八）办理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连城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包括 1 个机关行政科室，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县委巡察办	财政核拨	15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县委巡察办主要任务是：县委把巡察监督作为管党治党的利器，纳入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布局，全面履行主体责任，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以上率下抓谋划。始终把巡察工作列入县委常委会重要议题，2019 年先后 5 次专题加以研究，全力解决巡察全覆盖、成果运用、队伍建设等具体问题。县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及时听取每轮综合情况汇报，点出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问题，并提出明确的处置要求，2019 年县委书记“点人点事”25 个，完成办理 17 个，正在办理 8 个，会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分别对 8 个单位“一把手”进行整改约谈，压实整改责任。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召开 5 次会议研究部署工作，谋篇布局、听取汇报、强化研判、解决困难、推动工作。县委巡察办抓统筹、抓协调、抓跟进、抓落实，扎实推动具体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统筹协调抓推进。为不断增强巡察工作整体合力，加快构建大巡察格局，聚焦巡察会商研判机制，探索建立“巡察办+巡察组+纪检监察机构+组织部门+被巡察党组织”的巡察整改“五方会商”机制，研究整改事项、审评整改成效，压实县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职责，实现同向发力，共促整改。从严把握巡察线索，建立县委巡察办、巡察组、县纪委监委案件监督管理室三方会商机制，对

巡察组拟提交的线索逐件过筛、排查分析，审慎定夺，确保巡察线索定性精准，分类规范。2019 年已开展巡察会商 6 场，研判问题线索 20 件。

（三）建强队伍提能力。坚持政治建设为引领，充分发挥巡察岗位熔炉作用，严把“入口”，畅通“出口”，配齐配强专职干部，充实完善“两库”建设，从严从实监督管理，提高队伍专业化、正规化水平，为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组织保障。机构改革后，县委巡察机构核定行政编制 15 名、事业编制 6 名，截至 2019 年 12 月中旬，已入职到岗 9 人，新招录事业编制 2 人，从抽调干部中择优选调 2 人，设定 14 名巡察工作组长库和 215 名专业人员人才库。加强教育培训和实战锻炼，开展专题培训 53 场，指派 28 名巡察干部参加省委巡视巡察专项培训，选派 4 人次参加省委巡视，抽调 77 人次参加市委巡察，全面提高履职能力。坚持用好“老兵”，开展“传帮带”，“一带一”完成巡察实战经验传授，让干部打牢业务功底，增强斗争本领。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坚持激励和约束并重，建立“责任承诺书”制度，树立干部责任担当意识，严肃巡察工作纪律。对经过巡察一线实践考验、成绩突出、群众公认的优秀干部，好中选优向组织推荐，共提拔干部 12 名、转任重要岗位 5 名，2 名 85 后干部提任乡镇长、1 名巡察组组副组长转任乡镇副书记。落实考核激励措施，对表现突出的向被抽调的党组织推荐，在评先评优、年度考核推优、职务晋升等方面“高看一层、厚爱一等”。

（四）坚定站位提质效。坚持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相统一，高质量推进全覆盖。2019 年，已开展 2 轮 4 批常规巡察、1 轮县级交叉巡察、1 轮扶贫领域专项巡察暨“回头看”工作，对 1 个单位开展巡审结合，全县 111 个被巡察单位，已进驻巡察 79 个单位，占比 71.2%。聚焦政治功能，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结合县委中心工作，突出被巡察单位职能、性质、特点，把省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检视、查摆出来的八个问题作为巡察监督重要内容，聚焦三大攻坚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着力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2019 年发现“三大问题”516 个，违反“六大纪律”问题 33 个。

（五）夯实责任深化成果运用。县委把巡察工作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逐级压实责任，持续做深做实，不断巩固扩大巡察成果，推动新时代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落实《党委书记点人点事情况管理台账》，会同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部门进行重点督办，严格落实“五人小组”决议事项。县纪委监委针对巡察中发现的村干部违纪问题多发等问题，会同组织部、民政、财政、国土资源、农业、卫计等部门，梳理 11 个方面 41 项村级权力清单及流程图，制定《关于全面推行村级权力清单化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厘清村干部权力边界，让村干部依规依法办事，让群众明明白白办事，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和群众满意度。针对县属国有企业党建边缘化，机制制度虚化，缺乏持续经营能力和投融资功能

等突出问题，县委巡察机构形成 4 个方面 21 条建议专题报告，供县委、县政府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参考。“四大”国有企业整合组建“两大”国有集团公司，设立集团党支部，成立连城红色党性教育基地，拓展红培业务，强化党建引领。截至 2019 年 12 月中旬，国有投资集团资产负债率 50.96%，实现盈利 0.19 亿元。龙旅集团新增固定资产 5900 万余元，融资总量 5.59 亿元，助力县委、县政府重点项目建设，助推我县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县纪委监委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列入监督重点，优先办理巡察发现的问题线索，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巡察成果转化为监督执纪实效。2019 年共发现 38 个线索，涉及党员干部 41 人，立案 18 人，党纪政务处分 16 人，移送司法 1 人。

（六）坚定创新驱动，固化制度成果。县委坚持立足全面、重心下沉、纵深推进，不断深化巡察制度成果转化工作，在实践中创新推动巡察工作纵深发展。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前移巡察监督关口，持续推进未巡先改。**谋动一体。**每轮巡察后及时分析汇总问题，充实完善共性问题清单。在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分析会、全县作风建设大会等重大会议上强调未巡先改工作，对未巡先改工作进行再部署，力求将巡察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稳步推进。**坚持把未巡先改工作情况列入主体责任检查、述责述廉、民主生活会内容，作为巡察督察的一项重点内容，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日常督促。未巡先改工作列入县委巡察以来，发现 26 个单位 44 项未巡先改工作不实问题，并在巡察报告中严肃指出，对相关责任

人进行约谈。**纠治并举。**要求各单位开展对标整改，在加强问题分析、注重长效上见实效。截至 2019 年 12 月中旬，相关单位共健全完善制度 64 个，主动清退 730 万余元违纪违规款。2019 年上半年，连城县地方财政收入等 16 项重要经济指标增幅位于全市前列。总结提炼 247 个村（社区）巡察全覆盖经验，把管党治党的触角延伸到党组织的“神经末梢”。**加强谋划部署。**建立“县委统一领导、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协调，县纪委监委、乡（镇）党委和县委巡察机构共同组织落实，乡（镇）纪委联动推进”的巡察全覆盖架构体系，建立《关于进一步深化村级巡察工作的意见》，制定分类实施细则和工作流程图，明确监督对象、监督重点、监督流程，形成村级巡察全县“一盘棋”工作格局，推动我县村级巡察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严密组织协调。**在程序上，遵循精简高效原则，视情简化巡察进驻沟通、动员、汇报等环节，体现“短平快”的特点和效果。在组织上，采取巡察乡镇党委向村级延伸、县纪委监委“点穴式”巡察重点村、协作片区开展村级交叉巡察、巡察“回头看”等四项创新机制，联点成线、联块成面，形成监督合力。在质效上，分别向村级党组织和乡（镇）党委进行“双反馈、双签收”，采取抽查回访、巡察监督、主体责任检查等方式进行整改效果评估，坚决防止“一巡了之”。截至 2019 年 12 月中旬，巡察共反馈问题 2931 个，问题线索 277 条，运用第一、二种形态分别处理 236 人、45 人，采取“两规”或“留置”措施审查调查 6 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11 人，3 名涉嫌违法村

主干已主动请辞村主任职务。以“巡”促“治”。在加强问题整改的基础上，力促《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党员的实施意见》《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实施意见》等制度规定往深处落实；大力推行“互联网+公开”模式，在全县 247 个村（社区）全面推行村务、村财明细规范公开和网上公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28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3.00	本年支出合计	281.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51
合计	399.36	合计	399.3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93.17	93.1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19	23.1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16.36	总计	116.36	116.36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17	93.17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93.17	93.17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9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2	30201	办公费	20.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6	30207	邮电费	1.2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	30201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30211	差旅费	2.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12	30213	维修(护)费	1.7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6	30214	租赁费	5.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215	会议费	0.1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1.71	公用经费合计					51.4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县委巡察办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51.45
（一）支出合计	1.85	（一）行政单位	51.45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1.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3.公务接待费	0.58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1）国内接待费	0.58	3.机要通信用车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1.00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0.00	8.其他用车	0.0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0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00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9.00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0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27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0.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中共连城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36 万元，本年收入 283 万元，本年支出 281.85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51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283 万元，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法与上年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283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281.85 万元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法与上年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1.8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9.05 万元，公用支出 192.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3.17 万元，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法与上年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2013101 行政运行 93.17 万元，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法与上年对比。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8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1.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本年无出国（境）团组目的、开支内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1.2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数。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1.2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数。累计接待 9 批次、60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0 个清单项目实

施绩效监控，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0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0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各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0 个部门共计 0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0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共计 0 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涉及 0 个领域。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0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45 万元，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无法与上年对比。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7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5.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